

重庆松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9月2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蔡鸿德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重庆松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二零一七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7年9月11日在股转系统上公告该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蔡鸿德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重庆松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4,46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深圳前海亿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李龙吉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松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重庆松德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27 日